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60)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3) 能源效益、節約能源及新能源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陳帆)

局長： 環境局局長

問題：

《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在二零一二年九月實施後，自願參與建築物能源效益註冊計劃的申請數目於二零一三年開始大幅減少，該自願參與計劃將由二零一六年起停止運作。請就上述情況提供以下資料及答覆：

- 1) 請列出過去3年及預算2016-17年度，自願參與及強制性參加與上述條例有關計劃的大廈數字；
- 2) 請列出過去3年及預算2016-17年度，合資格的註冊能源效益評核人數；
- 3) 請列出過去3年及預算2016-17年度，處理《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涉及的職位及人數。

提問人：潘兆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52)

答覆：

- 1) 過去3年自願參與建築物能源效益註冊計劃(該計劃)的建築物，以及屬於《建築物能源效益條例》(《條例》)所涵蓋的新建建築物的數字表列如下：

年份	自願參與該計劃的建築物數字	《條例》涵蓋的新建建築物數字
2013	87	232
2014	98	346
2015	43	365

在2016-17年度，自願參與計劃將不會繼續運作。至於屬於《條例》所涵蓋的新建建築物的數字，估計與去年相若。

2) 過去3年的合資格「註冊能源效益評核人」人數表列如下：

年份	「註冊能源效益評核人」人數
2013	781
2014	837
2015	863

估計2016年的合資格「註冊能源效益評核人」人數將會輕微增加。

3) 機電工程署負責處理及執行《條例》的人員數目表列如下：

年份	負責處理及執行《條例》的人員數目
2013	6
2014	10
2015	16
2016	16

所涉及的職位包括工程師、督察及技術主任。

- 完 -